



**香港職工會聯盟**

**HONG KONG CON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九龍彌敦道 557-559 號永旺行 19 字樓

19/F., WING WONG COMMERCIAL BLDG., 557-559 NATHAN ROAD, KLN, H.K.

網頁/Website : [www.hkctu.org.hk](http://www.hkctu.org.hk) 電郵/Email : [hkctu@hkctu.org.hk](mailto:hkctu@hkctu.org.hk) 電話/Tel : 2770 8668 傳真/Fax : 2770 7388

## 2011 年破產欠薪保障（修訂）條例草案意見書

本會認為將基金保障範圍擴大至未放年假及未放法定假日薪酬方向正確。然而現行建議對員工的保障有待加強。

本會認為未放年假薪酬及未放法定假日薪酬只應設立最高款額，而不應設立最高時限。因為未放取年假及法定假日與欠薪性質不同。假如僱主拖欠薪金，僱員較容易察覺並馬上採取相應行動，例如到勞工處或工會求助。但香港普遍企業內存在僱員年假積壓的問題，僱員未放取的年假多達數十天者比比皆是。而基層低收入僱員更因為議價能力較低，被「拖欠」年假機會更大。剛發生的屯門海霸王酒樓結業工潮，就有員工被拖欠 60 日年假。因此為未放取年假設立時限，不啻是懲罰僱員。我們認為為確保基金可持續穩健運作，只需訂立最高款額即可。

香港職工會聯盟

2011 年 11 月 29 日